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席執行官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起：

- (1) 鄭雅明先生辭任首席執行官。鄭先生將留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及
- (2) 馮煒權先生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

奧思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起：

- (1) 鄭雅明先生（「鄭先生」）（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因其於本集團內之職責重新調整，故辭任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鄭先生將留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鄭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而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2) 馮煒權先生(「馮先生」)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馮先生之履歷詳情列載如下：

馮先生，65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馮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最初固定年期為三年，由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起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七日屆滿，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馮先生收取每月董事袍金30,000港元，惟須遵守服務協議之其他條款及條件。馮先生之酬金乃於參考現行市價，彼之職能及責任後釐定。

馮先生於一九七六年獲美國加州Santa Clara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由一九九二年十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任職於萬事達卡國際組織，離職前於萬事達卡國際組織(亞太區)擔任執行副總裁兼大中華區總經理。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期間，馮先生擔任萬事達卡國際組織(亞太區)高級顧問。在加入本公司之前，馮先生提供有關手機付款之諮詢服務。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披露者外，馮先生：(i)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並無於公眾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或(ii)並無具有其他重要職務及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披露者外，馮先生於本集團並無擔任任何職位，亦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亦沒有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本公司之股份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馮先生為首席執行官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概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奧思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雅明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鄭雅明先生、鄭雅儀女士、曹國琪先生及馮煒權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張化橋先生；以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健輝先生、王亦鳴先生及魯東成先生。

本公告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有關於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刊登於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ocg.com.hk)。